

县司法局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行政许可情况

2021年度，县司法局关于行政许可类内容共有4个方面，其中包括：河南慕容律师事务所、河南洛一律师事务所、河南长顾律师事务所的年度考核；河南慕容律师事务所、河南洛一律师事务所、河南长顾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年度考核；新安县东垣法律服务所、新安县新城法律服务所、新安县汉关法律服务所的年度考核；新安县东垣法律服务所、新安县新城法律服务所、新安县汉关法律服务所的法律服务工作者年度考核。

(二) 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受理情况

1. 行政复议案件

2021年共收到行政复议申请68件，受理67件,与2020年相比，案件数量同比增长78.94%。目前，已办结60件，其中，维持43件，驳回复议申请6件，确认违法并责令答复5件，因行政调解复议终止6件，尚有8件正在办理。

2. 行政应诉案件

2021年，县政府作为被告共接到行政诉讼案件30件，现已审理终结26件。其中，一审结案共7件，上诉19件，上诉率73%；二审结案19件。未结案共4件，其中，一审正在办理3件，二审正在办理1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三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

2021年以来，我局虽然在政务公开工作中做了大量的工作，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与上级的期望和要求相比，还存在一定差距和不足。主要表现在：

- 1、思想认识仍然存在不足。少数人员对实行党务、政务公开的重要性认识不足，工作被动应付，有的甚至认为公开就是公布，公布了也就完事了，对群众的意见重视不够、研究不够。
- 2、有的信息公开内容不规范、不及时、不全面。有些股室公开的内容不具体，重点不突出，对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等未能做到及时全部公开；公开的内容存在不规范、覆盖面不全的情况，信息公布不及时，存在滞后情况。

(二) 下一步工作计划

2022年，我局高度重视抓好全体干部职工的政治理论学习和业务素质学习，从建设法治政府的角度出发提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，进一步加强业务培训，提高全局政务公开工作的水平，督促各股室、司法所及时公布政务信息，认真履行政务公开工作职责，确保工作有效开展，健全完善有关检查反馈、责任追究等制度，做好政务公开资料建档工作，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工作长效机制，做到政务公开有史可查，不断促进我局各项工作的有序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